**招标人承诺书**

辽宁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为了保护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和投标人的合法权益，打造“公开、公平、公正”的招投标市场环境，我单位在（）项目招标投标活动中承诺如下事项：

1.严格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各项规章制度组织交易活动。

2.申请进场的交易项目均未实施，办理进场登记时已将所有材料准备齐全，且资料真实有效。

3.秉承公开、公平、公正及诚实信用原则，认真制定或审核招标代理机构制定的招标公告或投标邀请书及招标文件等内容，发出的招标信息文件真实、有效并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规定，无倾向性条件或歧视性条款。

4.遵守交易中心各项场内管理制度，在交易过程中，不做任何影响公平、公正、公开的行为。

5.尊重评标委员会的评审结果，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确定中标人，及时与中标人签订合同。

　　　　　　　招标人盖章（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章）：

年　月　日